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中国 国际 商 会 商 业 行 业 商 会

商贸促字〔2023〕89号

关于申报 2023 年创新创业教育研究课题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成立于 1988 年，是中国贸促会批准成立的全国性行业贸促机构，同时使用“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的名称，承担全国贸促会系统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联系机制联络办公室的职能。为进一步贯彻国家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文件精神，推动创新创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商业贸促会”）和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以下简称“商业国际商会”）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创新创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从事创新创业教育研究工作的普通本科院校、高等职业院校的教师均可申报。

（二）各类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中从事创新创业工作的管

理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

二、项目选题

应用型地方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专创融合和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创新创业教育绩效评价、创新创业教育国际化探索、高水平竞赛成果提升、全球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新理念与新动向、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政策变迁研究、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融合的路径与机制研究、思政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融合的路径与机制研究、数智时代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变革研究、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研究、大学生创业意愿及其影响因素研究、疫情背景下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困境与出路。同时将理论指导性强和实践应用性强的课题作为重点立项。申报者结合实际，根据上述课题范围可自拟题目和设计课题。

三、申报要求

- （一）实行课题主持人负责制；
- （二）课题研究期限为 6 个月，时间从立项公布之日计算；
- （三）一个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并且最多只能同时参加（含主持）3 个课题。

四、申报程序

- （一）申报者登陆中国商贸教育网（www.ccpitedu.org）的课题研究栏目，下载并认真填写《2023 年创新创业教育研究课题

申报书》后，上报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盖章。

（二）各申报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在规定的申报时间内将《申报书》（纸质一式三份，A4 纸双面打印，科研管理部门盖章）以顺丰或圆通快递方式邮寄至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同时将电子版申办书（WORD 格式）和课题申报汇总表发送至：sdhuizhan10@163.com。课题截止申报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0 日。

五、课题经费

（一）本次立项科研课题所需经费均为自筹。为保证科研课题的顺利开展，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应给予适当比例经费的支持（建议不低于 5000 元人民币或课题经费的 50%以上）。

（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和财务管理部门对课题资助经费实施具体管理。同时请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按照国家部委所属司局下达的纵向课题对本次立项课题予以认定和管理。

六、立项与结题

（一）已立项的课题项目可根据自身研究情况提前申请结题或按照要求时间结题，课题研究期限为 6 个月，需要在 2024 年 1 月 30 日之前完成结题。结题需提交结题申报表、课题研究报告，错过课题结题时间不予结题。

（二）符合结题要求的课题项目，将由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

委员会和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下达课题立项文件并出具课题结题证书。

七、其他事项

申报课题按照每项 800 元的标准收取课题申报评审服务费。
评审服务费汇款至如下账户，并注明“双创课题评审费”：

单 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

账 号：0200 0133 0900 7101 221

八、联系方式

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教育培训部山东办事处

地 址：济南市槐荫区齐鲁大道西进时代中心 B 座 910

联系人：丁馨雨 电 话：0531—86591892

邮 箱：sdhuizhan10@163.com

网 址：www.sdssfw.com

Q Q：3063775047

手 机：13361020633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地 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45 号（100801）

联系人：何倩 黎姿

网 站：www.ccpitedu.org

附件：2023 年创新创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



2023 年 2 月 17 日